

郑州市民政局文件

郑民文〔2013〕131号

郑州市民政局

关于印发《郑州市城市社区分类管理 实施办法》的通知

各县（市）区民政局、社区建设服务局，郑东新区社会事业局，高新区、经开区社区管理（服务）局：

现将《郑州市城市社区分类管理实施办法》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二〇一三年五月二十二日



郑州市城市社区分类管理实施办法

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我市社区建设工作，根据《郑州市委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坚持依靠群众推进社区管理创新的意见》（郑发〔2012〕16号）精神，结合我市社区建设工作实际，按照“分类管理、升级达标、年度考核、动态管理”的原则，将我市城市社区划分为一类社区、二类社区、三类社区进行管理。

一、考核认证办法

通过达标验收的“星级社区”即为一类社区。一类社区由郑州市建设和谐社区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按照郑州市“星级社区”评比标准对申报单位进行考核认证；每年8月30日前，各县（市）区对需进行一类社区（郑州市“星级社区”）认证的单位向市社区建设服务局进行申报。二类社区考核认证办法由各县（市）区结合当地实际，参照一类社区考核认证办法自行制定相关标准并组织考核认证。达不到一、二类社区标准的即为三类社区。

二、一类社区评比标准

一类社区创建内容分为“文明社区、卫生社区、环保社区、平安社区、充分就业社区、双拥社区、无交通违章社区、无违法建设社区、无占道经营社区、无不良网吧社区、慈善关爱社区、社区服务业先进社区、文化先进社区、健康社区、综合用

房达标社区、流动人口管理规范社区”等十六个“单项”进行达标创建，经评选全部达标的确定为一类社区。

（一）文明社区标准

- 1、社区组织、制度健全。
- 2、居民生活方式健康科学、注重文明礼仪，社区家庭和睦，邻里关系融洽，无恶性吵架、斗殴现象。有社区家庭和社区居民的相关荣誉材料。
- 3、群众性文体活动广泛开展，社区组织的活动居民参与率较高，有活动相关资料。
- 4、社区内有精神文明建设宣传设施，公益性广告标志和宣传专栏，定期更换内容；社区创先争优活动成效突出，有相关图片资料。
- 5、社区群众不参与非法组织及活动。

（二）卫生社区标准

- 1、社区设有物业管理专干，社区物业管理规范。
- 2、社区道路整洁，卫生保洁及时到位，公厕、果皮箱、垃圾箱等环卫设施齐全，垃圾收集点设置规范，有资质的物业管理合同及相关图片资料。
- 3、垃圾清运及时，无暴露垃圾、无污水、无乱扔废弃物、无卫生死角，社区居民无违法违规饲养宠物和家禽等现象，在相关部门无不良投诉记录等相关资料。

（三）环保社区标准

1、社区居民具有较高的环保意识和良好的环境行为，社区绿化合理，垃圾分类投放。

2、社区内无锅炉设施及用煤取暖现象，烟尘控制、噪声治理达到标准。

3、有一定面积的公共活动场所和公共绿地，无占绿毁绿现象。

4、街巷、庭院、楼道无乱堆乱放、乱贴乱画现象，公共部位门窗无破损等。

（四）平安社区标准

1、社区治安防范体系健全，本年度社区内无重大刑事案件、无重大治安案件、无重大责任事故、无重大群体性事件、无集体上访和越级上访、无“黄赌毒”现象，居民有安全感。

2、社区民主法治工作有效开展，有民事调解员，能及时调解民事纠纷。

3、经常开展普法宣传教育活动，社区居民能够依法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有相关图片资料。

4、社区警务室配备完善，建立人防、物防、技防、消防四位一体的社区防控网络安防系统，监控系统覆盖到全社区。

5、防火、防灾工作到位，没有发生重大火灾事故，已发生火灾的社区当年不得申报。

6、对刑释、解教人员帮教工作落实，积极做好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社区预防工作，有相关活动图片资料。

（五）充分就业社区标准

1、社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服务站积极开展各项就业服务和社会保障工作，建立专门台帐对社区内登记失业人员和就业援助对象进行登记，实行动态管理。群众满意度高，社区未发生因就业再就业问题出现的群体上访或影响社会稳定事件。

2、开展免费职业介绍和职业指导服务，组织社区下岗失业人员参加各类技能培训；多渠道开发就业岗位，安置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社区内登记失业人员90%以上实现就业，就业困难人员及时得到援助，城镇“零就业家庭”至少有一人实现就业，就业困难人员95%以上实现就业，无长期失业人员（连续失业一年以上人员），要有数据资料。

（六）双拥社区标准

1、在社区内广泛开展国防和双拥教育，做好拥军优抚工作，形成军民共建美好家园的双拥舆论环境，有相关记录和图片资料。

2、协助安置好部队家属子女就业入学，全面落实优抚政策；扎实开展社区军民共建活动，开展丰富多彩的军民联谊、联欢等文化娱乐活动，有活动相关资料。

3、着眼大局，互谅互让，无军民矛盾纠纷。

（七）无交通违章社区标准

积极开展道路交通安全法的教育和宣传，社区内有交通安全宣传栏，组织居民参加文明交通志愿者服务，“文明交通，平

安出行”成为居民的自觉行动，社区居民无交通违章记录。

（八）无违法建设社区标准

社区设施建设布局合理，社区内无违章搭建和擅自改变建筑物使用功能的建筑，沿街建筑物外观整洁、美观，无严重破、损、残建筑物，有社区整体效果图及说明。

（九）无占道经营社区标准

1、社区主次干道畅通，路面硬化，干净整洁，各类市场管理规范，摊位摆放整齐，给水、排水设施完善，无乱设摊点占道经营现象。

2、机动车、非机动车停放有序，无乱停乱放现象。

（十）无不良网吧社区标准

1、社区内营业性网吧设有明显的“未成年人禁止入内”警示牌。

2、网吧证照齐全；有《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安全合格证》。

3、网吧上网严格办理身份证登记、查验手续；规范网吧营业时间。社区加强网吧巡查监管，不准网吧违规经营；不准未成年人进入网吧；不准开通色情暴力邪教网站。

（十一）慈善关爱社区标准

1、积极发展社区慈善事业，关注弱势群体，开展经常性的“尊老、帮困、助残”等活动，有活动记录；加大对残疾人扶助力度，着力解决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社会保障等

问题。

2、建立多层次、宽领域的帮扶、救助机制，为社区老年人、残疾人、未成年人、优抚对象、流动人口等提供专项服务，服务效果明显，有相关材料。

（十二）社区服务业先进社区标准

大力发展社区服务项目，推进社区服务向公益化、社会化方向发展，社区内服务设施完善，服务网络健全，服务主体多元、服务门类齐全、服务对象覆盖全体社区成员、服务质量优质高效，实现需有所供、难有所帮、老有所养、幼有所托，提供基本的物质文化生活服务不出社区，努力打造15分钟生活圈，满足社区居民多层次、多样化的需求。

（十三）文化先进社区标准

1、社区设有文化专干，建有社区文化活动中心。

2、社区文化设施完善，建有文化娱乐室、图书阅览室、多功能活动室、室外有小广场和文化宣传橱窗，藏书千册以上，并有一定数量的文化活动设备、器材，有相关图片及资料。

3、社区文化活动丰富，群众文艺活动形式多样，群众参与广泛，有专职或兼职的社区文化工作队伍，文化馆（站）人员定期对社区文化工作进行辅导，有活动记录及资料。

（十四）健康社区标准

1、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管理规范、服务到位，建立社区居民健康档案。

2、在居民中广泛开展健康知识宣传活动，举办健康教育讲座，普及健康知识，倡导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增强群众的健康意识和自我保健能力，提高居民的健康知晓率和健康行为形成率，要有活动记录。

3、引导广大居民群众积极参加各类健身活动，增强社区居民体质，社区内有健身器材设施。

（十五）综合用房达标社区标准

1、社区工作用房和居民公益服务设施用房（简称社区综合用房）总面积达到 1000 平方米以上。

2、社区综合用房按照“六室三站一厅一校一市”（“六室”即社区党组织办公室和社区居委会办公室、居民文体活动室、图书阅览室、计生指导室、警务室，“三站”即卫生服务站、劳动保障服务站、志愿服务工作站，“一厅一校一市”即“一站式”服务大厅、一个市民学校、一个爱心超市）的要求配备到位。建设能满足社区老年人需求的日间照料、居家养老等为老服务设施；建设能满足社区青少年儿童需求的“少年儿童 4 点钟课堂”等为少服务设施。

（十六）计生和流动人口管理规范社区标准

1、计生工作规范。

2、社区流动人口管理服务站积极开展流动人口管理服务工
作，流动人口和出租屋信息登记、注销工作等管理规范。

3、流动人员协管员定期对出租的房屋进行安全检查，落实

防火、防盗措施，及时排除治安隐患，管理规范。

三、动态管理办法

市、县（市）区每年分别对一类、二类社区进行复查，对降低工作标准的单位予以降级。降级的社区，2年内不得再次申报。

一类社区出现下列情况的随时降级：1、由于社区工作不到位，引起辖区居民群访、集访、重复上访的，或引起居民个访一年内超过5次的；2、社区平安建设、计生、消防、戒毒、妇女权益保护、综合治理等工作落实不到位，有关部门检查验收不合格的；3、发生较大责任事件在社会上造成不良影响的。

四、要求

1、对城市社区实行分类管理，是我市建立社区建设长效激励机制的一项重要举措，各县（市）区要充分认识这项工作的重要性，采取有效措施，认真抓好落实，推动我市社区建设工作健康深入开展。

2、各县（市）区要结合自身实际，认真制定本单位激励措施和实施办法，细化评比程序，在动态评比过程中要充分征求社区居民对社区工作的意见，促进社会参与，确保我市社区分类管理工作顺利进行。

3、拟申报一类社区的单位，要按照考核认证标准认真准备相关资料，并填报郑州市一类社区（星级社区）申报审批表（一式三份）。

4、拟申报一类社区的单位必须是各县（市）区考核认证通过的二类社区。

5、在一类社区考核认证过程中，发现县（市）区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数据和情况的，取消该县（市）区评比资格，并通报批评。

附件：郑州市一类社区（星级社区）申报审批表

附件

郑州市一类社区（星级社区）申报审批表

20 年 月 日

申报单位名称	县(市)区	街道	社区
申报单位地址			
申报单位负责人		联系电话	
简要事迹			

简 要 事 迹		
街道办事处（乡镇）意见：	县（市）区社区建设主管单位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签章： 年 月 日	
市社区建设主管单位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主题词：民政 社区服务 通知

郑州市民政局办公室

2013年6月5日印发